

东丽区森林防火规划

（ 2023—2025 年 ）

天津市东丽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前 言

森林火灾突发性强、破坏性大、危险性高，是全球发生最频繁、处置最困难、危害最严重的自然灾害之一，是生态文明建设成果和森林资源安全的最大威胁。森林是陆地生态系统的主体，是国家、民族最大的生存资本，是人类生存发展的根基。“枝繁叶茂一百年，化为灰烬一瞬间”。森林再生周期较长，当出现大规模火灾后，森林资源在短时间内很难恢复。森林防火是生态文明建设的安全保障，是森林资源保护的首要任务，是国家应急管理的重要内容。森林防火责任重于泰山，事关人民生命财产和森林资源安全，事关“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安全，事关国土生态安全。未来五年，既是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关键时期，也是林草发展和森林防火工作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东丽区位于天津东部，是天津市环城四区之一，东丽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全面推行林长制，实施严格的森林资源保护政策，提升各类灾害综合防控能力，建立健全森林火灾防控协同机制。区政府 2020 年以来先后召开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研究部署森林防火工作，特别强调森林防火是森林资源保护和生态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事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关于加强森林防火工作的决策部署，保障《全国森林

防火规划（2016—2025 年）》《天津市森林防火规划（2022—2025 年）》在东丽区的顺利实施，立足于推进森林火灾预防、扑救、保障三大体系建设，建立健全森林防火长效机制，全面提升森林防火综合防控能力，最大限度地减少森林火灾的发生和危害，为发挥“津城”“滨城”间区域协同发展枢纽作用，东丽区人民政府根据全区森林防火实际情况，编制完成《东丽区森林防火规划（2023—2025 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期限为 2023—2025 年。《规划》范围为东丽区行政辖区。《规划》提出了今后一个时期森林防火发展的总体思路、发展目标、建设重点和长效机制建设，是未来五年全区森林防火事业发展的指南，是区政府履行公共服务职能，提升森林火灾防控能力的重要依据。为保护我区森林资源，维护林区稳定，守护绿水青山，提供有力保障，同时也为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早日实现“双碳”目标作出积极响应。

目 录

1 森林防火建设现状	1
1.1 基本情况	1
1.2 近年森林防火工作	3
1.3 面临的形势和存在问题	6
2 总体思路	12
2.1 指导思想	12
2.2 基本原则	12
2.3 规划范围与期限	15
2.4 规划目标	17
3 建设分区域布局	21
3.1 分区依据与标准	21
3.2 治理措施	22
4 重点建设任务	24
4.1 森林防火预警监测系统建设	24
4.2 森林防火通信和指挥信息系统建设	26
4.3 森林防火阻隔系统和防火应急道路建设	29
4.4 森林防火宣传教育建设	30
4.5 森林防火检查站建设	31
4.6 应急防火水源工程建设	31
4.7 森林防火装备配置、新建物资储备库建设	32
4.8 森林防火联动体系建设	34

5 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36

 5.1 主要估算依据 36

 5.2 投资估算范围 36

 5.3 投资估算37

 5.4 资金筹措38

6 建立健全森林防火长效机制 40

 6.1 加强统筹协调 40

 6.2 强化资金保障 40

 6.3 严格项目管理 41

 6.4 提升科技支撑 42

 6.5 引导全民参与 42

 6.6 实施绩效考核 43

1 森林防火建设现状

1.1 基本情况

1.1.1 地理位置

东丽区地处津滨发展主轴，东接滨海新区核心区，西连中心城区，境域地理坐标为北纬 $39^{\circ} 00'$ — $39^{\circ} 14'$ ，东经 $117^{\circ} 13'$ — $117^{\circ} 33'$ 之间。全区总面积 477.34 平方千米，其中 225 平方千米纳入滨海新区。辖张贵庄、丰年村、无瑕、万新、新立、金钟、华明、军粮城、金桥、东丽湖和华新 11 个街道，103 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区居委会），1 个城市公司。

1.1.2 地形地貌

东丽区位于华北平原北部，地势广袤低平，是世界典型的低平原地貌，属中国华北平原区，天津东南部海积冲积平原区。地貌为古代滨海地区，平原下面有数层海相沉积层。

东丽区地势低，平均海拔高度在 3.4—3.5 米，地势西高东低，

坡度极平缓，坡降 1/10000 左右。主要由低平地、洼地、微高地、贝壳堤、人工堤及坑塘洼淀等所构成，地貌区的地面组成物质以粘土和砂质粘土为主，贝壳堤分布区为贝壳及贝壳碎屑。

1.1.3 气候特征

东丽区属暖温带半湿润大陆性季风气候，年均气温 14.1℃，极端最高气温 37℃，极端最低气温-18.8℃，年均降水总量 883.6 毫米，年日照时数 2538.5 小时。

1.1.4 河流水系

东丽区地处海河流域下游，境内河网稠密，自然河流与人工河道纵横交织，流经境界一级河道 4 条，均为市管河道，分别是海河、新开河、金钟河和永定新河，总长 62.3km；区管二级河道 8 条，分别是东减河、西减河、东河、西河、月西河、新地河、二线河和津滨河，总长 86.9km，此外还有市管二级河道 5 条，分别是外环河、北塘排水河、张贵庄河、小王庄河、月牙河；街村渠道 125 条。

1.1.5 森林资源现状

近年，东丽区林业进入了历史上最快、最好的发展时期。连续开展了大面积国土绿化、绿色生态屏障建设，森林资源量大幅增加。东丽区森林资源监测调查数据显示，东丽区森林面积 6089 公顷，森林蓄积量 205589.81 立方米，森林覆盖率 12.81%。乔木林主要优势树种有杨树、刺槐、柳树、油松、柏木等。本区生物资源及生态功能都具有较高的保护价值，重点区域林木茂盛，植被良好，是天津市的生态屏障。

1.2 近年森林防火工作

东丽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森林防火工作，强化森林防火责任，坚持“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的方针，以保护森林资源，促进林草业发展，维护生态平衡和发展经济为目标，始终紧抓森林防火工作不放松。“十三五”期间，未发生重大以上森林火灾和人员伤亡，森林火灾次数、受害森林面积连年下降，近年的森林防火工作得到国家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和市委、市政府的肯定。

1.2.1 组织机构

东丽区设立森林防灭火指挥部（以下简称区指挥部），区委常委、副区长担任总指挥，区人民政府副区长担任副总指挥。区政府办副主任、区应急管理局局长、区消防救援支队支队长、区农业农村委主任担任指挥。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区应急管理局，承担指挥部日常工作，主任由区应急管理局局长兼任。

1.2.2 落实森林防火行政首长负责制

全区各级党委、政府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落实国家林草局和市委、市政府及市应急管理局和市规划资源局森林防火处的工作部署，建立健全行政首长负责制和部门分工负责制的运行机制，以推进“林长制”为抓手，压实地方党政领导主体责任，确保森林防火各项措施得到认真落实。各级林草管理部门把森林防火工作作为林业工作的头等大事来抓，实行网格化管理，把森林防火责任落实到街道、到村、到人，高位推动森林防火工作，将森林防火工作重心前移到街道、村。坚持人防、物防、

技防相结合，不断强化防控举措，确保森林防火工作平稳推进。

多年保持森林火险零发生，有力保障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1.2.3 建立依法治火的森林防火机制

在传统森林防火工作的基础上，全区各级部门严格贯彻执行《全国森林防火规划（2016—2025 年）》、《天津市森林防火规划（2022—2025 年）》、《天津市森林火灾应急预案》总体部署，依法依规加强森林防火期管理、发布防火公告，严格执行野外用火审批和巡查制度，高火险期继续落实政府禁火令，依法治火取得扎实进展。在森林防火重点时段和重要部位加强巡查巡护，严防死守。各级部门积极推动农业废弃物全面禁烧和回收利用，倡导移风易俗，文明祭祀。加大视频监控覆盖面，对及时发现火情、提高火灾案件侦破率、震慑违法用火行为起到了关键作用。

1.2.4 丰富森林防火宣传教育手段

始终把提高全民防火意识作为森林防火工作第一道工序来抓，

创新机制，持续加强宣传教育。在利用防火宣传碑（牌），出动宣传车，书写标语、条幅，印发宣传通告（册）等传统媒介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手机等现代平台以及微信、微博等新兴媒体，不断创新宣传形式，宣传森林防火知识，森林防火社会氛围日益浓厚，全民森林防火意识明显提升。定期开展各种森林防火活动，重要时段向公众公布森林防火形势。防火期内加强森林防火信息、火险等级和安全用火提示，严厉查处涉及森林火灾隐患案件，及时开展警示教育。重点管控区内基本做到了森林防火家喻户晓、人人皆知，全民防火意识明显提升。

1.3 面临的形势和存在问题

1.3.1 森林防火面临的新形势

（1）防火期内森林火险等级长期居高不下

根据世界气象组织发布的报告，过去十年是历史上全球最热的十年，全球气候变暖趋势仍在持续，高温、干旱、大风等极端天气增多。未来十年全球气温仍将继续攀升，极端气候事件增多，

对森林防火极其不利。

（2）森林可燃物载量持续增加导致森林防火形势日趋严峻

近年来，东丽区连续开展了大面积国土绿化，特别是绿色生态屏障建设，形成“两轴一带中屏障，一城双芯多组团”的国土空间总体格局，森林资源量得到大幅增加，森林覆盖率不断提高，林内地表植被生长茂盛，可燃物载量大幅增加，森林火灾防控任务日益加重，对防火工作十分不利。

（3）社会火源管控难度进一步加大

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生态旅游业快速兴起，叠加传统习俗和多种经营活动，野外用火现象增多。林农交错现象比较普遍，受传统生产方式和祭祀习俗的影响，春节、清明等节日上坟祭祖、焚香烧纸、燃放烟花爆竹等现象比较普遍，林区火源管理难度大。随着进入林区生产作业和旅游休闲人员增加，火源管控难度进一步加大，森林防火面临严峻的挑战。

（4）生态文明建设赋予森林防火更高使命

近年来，东丽区积极践行生态文明思想，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整体统筹、科学合理布局农业、生态空间，因地制宜、因势利导，构建生态优先、功能清晰、集约高效的农林空间格局，着力构筑绿色生态高地。推进“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治理，提升生态功能，保护生物多样性，稳妥有序推进碳达峰和碳中和工作，确保生态公共产品的有效供给。强化森林资源保护，全面推行林长制，精准提升森林质量和稳定性，维护湿地生态系统安全，对森林防火提出了更高要求。

1.3.2 存在问题

（1）林火监测网络不完备

目前，东丽区卫星遥感视频监测设备、视频监控设备、护林员组成的林火监测网络体系建设非常不健全，视频监控存在盲区。前期建好的部分林火视频监控点的设备缺乏维护更新，林火识别、自动报警等系统未及时升级；现有视频监控平台、林火地理信息系统、综合控制系统及其它各类设施设备不够完善；部分视频前

端及显示屏出现机器故障、影像不清甚至无信号情况；林火预警监测数据采集终端标准化、自动化、智能化程度仍有欠缺。提升完善现有林火监测网络势在必行。

（2）防火道路和隔离带建设亟待加强

东丽区防火道路建设尚存有较大缺口，路网密度不足、路网分布不均、通行能力较差。森林防火通道严重不足延误灭火，是直接影响森林火灾扑救的主要瓶颈，成为引发较大森林火灾的隐患。特别是部分林区基础设施落后，没有形成有效的防火阻隔网络，一旦发生森林火情，容易扩大蔓延成大灾。因此，森林防火道路网体系及隔离带建设亟待加强。

（3）防火意识尚需进一步提高

东丽区尽管在防火宣传上做了大量工作，但仍有部分群众防火意识不到位。外来务工人员、未成年人群、农村老年听力障碍却仍从事农业生产的人群等特殊群体，宣传上仍然存在死角，很多农民对野外用火行为存在侥幸心理，引发森林火灾隐患。

（4）通信和信息指挥系统建设尚待完善

针对森林资源保护的严峻形势，林区现有防火通讯覆盖存在盲区，卫星通信、机动通信保障能力不强。部分有线基础网络建设滞后，难以满足语音通信、火险预警、图像监控、视频调度、信息指挥等防灭火工作的实际需要。设施设备兼容性差，建设标准不统一，全部实现互联互通尚有差距。

（5）森林防火队伍能力建设有待提升

东丽区尚未建立专业、半专业森林防火队伍，保障机制不健全，基础设施设备标准低、装备差、新机具配置数量不足，缺少大型装备和以水灭火基础设施及设备。

（6）基础保障设施建设需要进一步加强

东丽区需要建设专业防灭火物资储备库，防灭火物资储备需要及时更新补充，新科技、新装备需要购置，无人机应用处于试验阶段，迫切需要提升科技防火能力。

（7）各级部门对森林防火资金投入不足

东丽区经济基础底子较薄，而随着林内可燃物的积累、火源管控难度的加大，森林防火形势日趋严峻。在森林防火项目配套和后期运行资金投入方面与当前的森林防火形势尚有差距。部分防火项目建成后，由于运行和维护资金不足，导致有些防火设施设备闲置，难以发挥其应有的防火功能。

2 总体思路

2.1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中央、天津市关于加强森林防火工作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津城”“滨城”间区域协同发展枢纽定位，以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和森林资源安全为根本，坚持“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工作方针，推进森林火灾预防、扑救、保障三大体系建设，建立健全森林防火长效机制，全面提升全区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最大限度地减少森林火灾的发生和危害，提升森林防火管理体系的治理能力，为东丽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都市新区提供保障。

2.2 基本原则

2.2.1 政府主导，部门负责，全民参与

森林防火工作是一项社会性、公益性的防灾减灾工作，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要持续落实森林防火行政首长负责制，加强与应急、公安、气象等部门协调配合，积极开展森林防火工作，要一盘棋共抓，一体化共建，通力协作，形成预防和扑救森林火灾的整体合力，真正建立起“政府主导、部门负责、全民参与、社会支持”的森林防火工作大格局。

2.2.2 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综合治理

坚持预防为主，把森林火灾预防工作放在首要位置。加强森林防火宣传教育，提高全民森林防火意识，做好火源源头管控；加强预警监测，完善分级预警模式和响应机制；创新森林资源管护机制，提升防范森林火灾的能力。强化综合治理，加强火场通信、防扑火队伍和防火装备能力建设，与现有应急救援资源合作，提高队伍快速反应和扑救火灾能力，实现“打早、打小、打了”的目标。

2.2.3 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科学扑救

在森林火灾扑救中，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科学扑救，把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和一线扑火人员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提高组织指挥、扑火队伍和扑火装备专业化水平，提升以水灭火、机械化灭火能力；精心组织，科学指挥，减少森林火灾造成的人员伤亡以及森林资源和财产损失。

2.2.4 因险设防，突出重点，分步实施

东丽区统筹规划，因地制宜，根据全区森林资源条件、火险等级区划和火灾发生发展规律等实际情况，合理划分治理区域，对不同区域采取针对性治理措施。突出重点，分步实施，对重点区域重点倾斜，提升重点区域森林火灾防控能力，同时要考虑一般区域的防火任务需要，运用行政、经济、法律以及技术等手段实施综合防治。加强部门内部各项建设工程之间的相互衔接，在实施过程中与其他工程密切配合。

2.2.5 标本兼治，科技引领，创新发展

全面加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和装备能力建设；加强队伍建设，

健全经费保障机制；完善科学防火，加大依法治火，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发挥科技引领作用，积极开发、引进、推广先进实用的防扑火设备和技术。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加强预警监测、森林防火通信和信息指挥能力建设，构建森林防火信息化体系，大幅提升森林防火信息感知、信息传输、信息处理和信息应用四种能力，提高森林防火科技含量；创新森林防火工作方式，提升森林防火工作效能。

2.3 规划范围与期限

2.3.1 编制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 (2) 《森林防火条例》；
- (3) 《森林防火工程技术标准》(LY/T127—2012)；
- (4) 《防火阻隔系统建设标准》(LY/T5007LY/T—2014)；
- (5) 《森林消防专业队伍建设和管理规范》
(LY/T5009—2014)；

- (6)《建筑工程技术经济指标》;
- (7)《工程建设规范汇编》;
- (8)《森林防火视频监控系统技术规范》(LY/T2581—2016);
- (9)《森林防火视频监控图像联网技术规范》
(LY/T2582—2016);
- (10)《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防灭火工作的意见》;
- (11)《天津市加强森林防火网格化管理的实施方案》;
- (12)《东丽区森林火灾应急预案》;
- (13)《全国森林防火规划 2016—2025 年》;
- (14)《天津市森林防火规划 (2022—2025 年)》;
- (15)《东丽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

2.3.2 规划范围

根据《天津市森林防火规划 (2022—2025 年)》及森林资源分布状况,东丽区全区处于森林火灾一般风险区。结合地理分布、森林资源状况特点及火灾易发性程度,进一步将绿色生态屏障一

级管控区、外环线 500 米绿化带、郊野公园等生态空间划分为重点管控区，其余为一般管控区。全区森林防火期为每年 10 月 1 日至翌年 5 月 31 日。其中 3 月 1 日至 5 月 15 日为森林防火高火险期。森林防火实行属地管理，由辖区街道行政首长负责组织实施。

2.3.3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 2023—2025 年。

2.4 规划目标

建设科学有效的预警监测体系，快速反应的扑救体系和坚强有力的保障体系，健全森林防火责任、经费保障、科学防火和依法治火机制，逐步实现森林防火管理网格化、信息化、智能化，显著提高森林火灾防控能力，实现森林防火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十四五”期间总目标：确保森林火灾受害率小于 0.3‰，确保不发生重大以上森林火灾，确保不发生重大人员伤亡。

2.4.1 提高预警监测能力

新建或改造森林防火视频监控和通讯系统，依托无人机、红外遥感与卫星监测防火等先进技术，融合 AI 识别、射频等技术，建立全方位森林防火智能系统，重点区域内视频监控覆盖率规划期达到 95% 以上。加强火场通讯系统建设，实现火场应急通讯覆盖率 95% 以上。加强森林防火信息指挥系统建设，更新信息指挥系统。

2.4.2 加强防火阻隔系统和防火应急道路建设

针对全区森林防火能力短板，通过修建防火支道及步道，连通防火道路，加强防火应急道路和防火阻隔系统建设，构建布局合理、结构完整的森林防火道路网络和防火阻隔网络。

2.4.3 推进建设宣传教育网络体系。

协调应急、文化、旅游、公安、电力等部门，强化各级、各部门的宣传教育职能。规划期内在重点管控区建设宣传碑牌，电子语音宣传杆，多层次、多手段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教育活动，建立全方位、社会化的森林防火宣教格局，营造“人人皆知、家喻户晓

晓”的森林防火良好氛围，增强居民及游客森林防火意识，降低人为火灾发生率。

2.4.4 强化护林（草）员队伍建设

加强乡村护林员队伍建设，充分发挥乡村护林员在保护森林等生态系统的作用。创新森林管护机制，完善护林员聘用和考核制度，明确管护区域，落实管护责任。利用新技术手段组建护林员网格化管理及信息管理系统，提高对护林员管理的水平，充分发挥护林员在森林防火中的作用。

2.4.5 加强森林防火和火情早期处置物资保障体系建设

构建布局合理的森林防火物资保障体系，在重点管控区做好充足的防火物资储备，合理布设移动水车和蓄水设施，保证森林扑火装备的库存量、完好率 and 安全性，确保森林火灾应急处置物资保障有力。

2.4.6 加强森林防火队伍专业化建设

全面推进森林防火队伍建设，提升重点管控区内森林火险处

置能力。借鉴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经验，试点推进森林防火半专业化队伍建设，完善装备配置，加强灭火技能训练及业务知识培训，提高战术水平，增强应急处置能力。

3 建设分区域布局

3.1 分区依据与标准

为进一步加强森林防火工作，提高森林防火科学管理水平，参照全国森林火险区划等级分区依据和标准、森林资源分布状况和森林火灾发生情况，并考虑各单位森林火灾发生概率，依据《全国森林火险区划等级》（LY/T1063—2008）标准中各权重因子区划界定，并与《全国森林防火规划 2016—2025》、《天津市森林防火规划（2022—2025 年）》相衔接，结合东丽区实际情况，东丽区全区划分为森林火灾一般风险区，按照管控类型划分为重点管控区和一般管控区。将东丽区绿色生态屏障一级管控区、外环线 500 米绿化带、郊野公园等生态空间划分重点管控区，东丽区重点管控区以外的区域划分为一般管控区。

3.2 治理措施

3.2.1 重点管控区

该区域森林资源丰富，涉及双城绿色生态屏障，生态区位十分重要，森林火灾危险性较大。要提高快速扑灭森林火灾的能力。该区域应加强火源管理，完善林火视频监控系统，进一步提高林火监测能力和水平；加强防火隔离带和防火应急道路建设，提升控制森林火灾的能力；建设应急救援站点，试点开展森林防火半专业化队伍装备建设，提升就地、就近、快速处置火情能力，实现“打早、打小、打了”。加强火场应急通信系统建设，提高火灾的反应和扑救能力；加强以水灭火装备和水源地等设施建设，提高森林防火扑火效能。

3.3.2 一般管控区

森林资源集中于部分区域，森林火灾危险性一般。该区域林农交错，人为活动频繁，农事、祭祀用火突出，火源管控难度大，易发生小面积森林火灾。根据实际需要在森林资源集中区域建立

林火视频监控系统，完善火险预警系统，搭建基础网络平台；重点做好森林火灾预防，搞好防火宣传教育工作；结合相关工程建设防火阻隔系统和森林防火应急道路。

4 重点建设任务

森林防火建设的重点是加强森林火灾预防、扑救、保障三大体系建设。本次规划结合东丽区森林资源分布现状、森林防火建设情况和资金投入概况，明确了在规划期内重点建设任务，保障规划期内重点项目的落实。规划围绕完善森林防火预警监测系统、森林防火通信和指挥信息系统、森林防火阻隔系统和防火应急道路、森林防火宣传教育系统、森林防火检查站、应急防火水源工程、防火装备配置、新建物资储备库、森林防火联动体系建设，推进森林火灾预防、扑救、保障三大体系建设，全面提升全区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

4.1 森林防火预警监测系统建设

针对预警响应机制不完善，林火监测的精度和实效性不高的现状，利用信息化技术和现代高科技手段，加强新技术应用，创新预警模式，强化响应机制，构建完善的森林火险响应体系。

4.1.1 视频监控系统建设

充分利用现有铁塔、电力、网络等公共资源，采用先进的红外探测技术、高清可见光视频技术、智能烟火识别技术，严格执行《森林防火视频监控系统技术规范（LY/T2581—2016）》和《森林防火视频监控图像联网技术规范（LY/T2582—2016）》两个国家标准，实现森林火情 24 小时不间断探测和自动报警。在重点管控区和野外用火、农事用火频繁的重点区域布设视频林火监控系统。规划期内建设视频监控点位 100 个，实现统一规划的各级森林防火视频监控联网平台，构建完成全区森林防火视频监控系统。

4.1.2 森林火灾监测网点建设

森林火险监测网点收集分析全区森林火灾预警监测系统数据，为森林防灭火相关工作提供技术支撑，监测容易发生森林火灾区域的风速风向、空气的温度、相对湿度、太阳辐射等气象因子。在发生大火时也可以指导工作人员进行快速合理的灭火工作，使财产损失降到低点。规划期内合理布局，在绿色生态屏障一级管

控区、郊野公园等重点管控区域试验性新建森林火灾监测网点 10 个、森林火灾应急指挥部 1 个。

表 4-1 东丽区预警监测系统建设任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1	视频监控点位	个	100
2	森林火灾监测网点	个	10
3	森林火灾应急指挥部	个	1

4.2 森林防火通信和指挥信息系统建设

加强森林防火通信和指挥信息系统建设是提升森林防火综合指挥调度能力的基础，是提升森林火灾控防能力、增强业务管理水平的重要支撑和保障。针对森林防火通信网络覆盖不全、存在盲区的现状，充分利用公众通信网络和既有通信设备资源，在原有超短波通信网络的基础上，进行数字化升级改造和完善。森林防火通信和指挥信息系统应突出应急功能，是火场专业防火队伍

扑火时的保障；配备森林防火通信设备，为森林火灾扑救提供可靠数据，实现现场同传，视频传输。

4.2.1 通信系统

在利用国家公共资源基础上，加强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大数据、应急通信等新兴技术应用，构建森林防火综合通信系统，实现各类信息的及时传输，为森林防火信息化提供支撑。按照《全国森林防火通信和信息指挥系统建设技术指南》，重点加强以数字超短波通信为主的火场通信网络建设，以北斗卫星为主的扑火指挥卫星通信网络建设。

4.2.2 信息指挥系统

在充分利用云计算服务资源，现有基础设施设备和各类信息、资源的基础上，加强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3S 技术、人工智能、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构建全区大数据平台，实现数据资源的融合共享，推动大数据的挖掘、分析、应用和服务；建设森林防火管控平台，为森林防火数据信息和软硬件运行

维护提供支撑。

表 4-2 东丽区防火通信和指挥信息系统任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1	通信系统		
1-1	超短波通讯电台	台	2
1-2	卫星电话	台	1
1-3	数字对讲机	台	30
1-4	网络通讯设备	套	1
2	指挥信息系统		
2-1	护林员网格化管理及信息管理系统	套	1
2-2	指挥车	辆	1
2-3	手持定位仪	部	3
2-4	服务器	台	8

4.3 森林防火阻隔系统和防火应急道路建设

4.3.1 防火阻隔系统

防火阻隔系统是防止火灾蔓延，控制重特大森林火灾发生的治本措施，是森林火灾预防体系的基础工程。针对当前东丽区防火阻隔系统建设严重滞后的问题和阻隔系统投资较大的工作实际，按照“因险设防、重点突出、全面规划、分布实施”的原则，利用现有自然阻隔带或主干道路统筹规划防火阻隔系统。通过建设工程阻隔带，重点保护森林资源价值高和政治敏感林区，设置防火隔离带不低于4米/公顷。

4.3.2 防火应急道路

防火应急道路是森林防火的重要基础设施，是扑火队伍和物资迅速运达火场的重要通道，是实现森林火灾“打早、打小、打了”的重要保障。针对当前东丽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密度低、建设滞后、通行能力差等问题。按照改造和新建相结合的原则，在森林资源集中分布区域改造、硬化简易道路，修缮损毁的道路，打通

断头路，与现有外部道路逐步构建布局合理、互联互通、闭合的防火应急道路网。规划到 2025 年，新建或改造防火应急道路 130 公里，使防火应急道路密度提高到 7 米/公顷。

4.4 森林防火宣传教育建设

加强森林防火的宣传教育，提高民众的防火意识，消除火灾隐患，是森林防火工作的第一道工序和长期性的任务。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等新闻媒体开展防火宣传教育，扩大宣传范围和广度。通过办板报、刷写标语、印发通告和宣传资料、树立宣传碑、出动宣传车、开展防火知识竞赛等项活动、发放宣传画等方式在林区基层群众和中小学生中开展防火知识宣传。加大防火宣传力度等一系列措施，提高群众护林、防火意识。在绿色生态屏障一级管控区、郊野公园等重点管控区域的主要路口位置设置防火语音宣传杆、宣传碑牌等，在旅游景点加派流动宣传车，在主要道路、森林景区、健身步道等地设置警示标志（彩旗、标语等），加大防火宣传力度。实现森林防火宣传无死角、全覆盖，构建社会化的

森林防火宣教格局。

表 4-3 东丽区防火宣传教育建设任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1	宣教材料	万册（件）	12
2	宣传牌	块	100
3	宣传车	辆	1
4	语音宣传杆	个	维修改造 20，新增 10

4.5 森林防火检查站建设

全区规划建设森林防火检查站 10 处，在防火期内严格管理火源，在林区主要路口对过往车辆和人员是否遵守森林防火法令进行检查，充分发挥森林防火检查站的哨卡作用。

4.6 应急防火水源工程建设

加强应急防火水源工程建设，为森林防火安全防范措施的落实打下坚实的基础。结合东丽区内水源分布情况，充分利用林区

内现有河流、水库作为防火的重要水源地。在林区内水源缺乏地段，沿防火应急道路增设蓄水池，满足森林防火用水需求，为森林防火提供充足的水源保障，提升专业队伍防火效能。

本着取水点距离最近、取水车辆易到达、水源丰富等原则，规划设置 20 座蓄水池，大幅度提升建设区域的森林火灾扑救用水保障能力，缩短远距离车运、水泵供水时间，为快速有效控制森林火灾蔓延和扑灭森林火灾创造条件。

4.7 森林防火装备配置、新建物资储备库建设

补充扑火物资装备，增强应对森林防火的装备保障。新建总面积约为 440 平方米的区级防火物资储备库。建设内容任务见表 4-4。

表 4-4 东丽区森林防火物资储备、物资储备库建设任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1	运兵车	辆	1
2	运输车	辆	1
3	森林消防水车	辆	1

4	森林消防高压接力水泵	套	2
5	风力灭火机	台	10
6	油锯	台	2
7	灭火弹	发	100
8	二号工具	把	25
9	三号工具	把	25
10	割灌机	台	2
11	配套管带	米	2000
12	管带背包	个	500
13	阻燃剂	吨	0.5
14	远程供水系统	套	1
15	移动电源车	辆	1
16	照明设备	套	78
17	作战指挥帐篷（防雨阻燃）	顶	1
18	行军野营帐篷	顶	10
19	加强型扑火阻燃服装（含头盔、防火鞋、手套）	套	25
20	行军大衣、挎包、专业腰带	套	25
21	应急生存包	个	50
22	组合工具包	个	50
23	新建物资储备库	座	1

4.8 森林防火联动体系建设

森林防火队伍是森林防火最基础的战斗单元，是扑救和处置森林火灾的主要力量，是实现“打早、打小、打了”的重要保障。依托重点管控区域周边应急救援资源，建设森林防火联动体系，加强与现有应急救援队伍合作，提高森林防火队伍能力。

坚持专业人员扑火。严格林区群众、护林员、专业应急救援队员之间的职责分工，一旦出现火情，各司其职，严禁非专业人员进入火场扑火。特别是做好火场周边无关人员的拦截工作，禁止老弱病残幼等人员进入火场周边。初步形成专业应急救援队为主，护林员为辅的森林防火扑救力量布局。

各基层单位、各部门之间形成联动防火。在各街道及林业经营单位之间建立森林防火联防机制，加强毗邻交界处的森林火灾预防工作，互通信息，互相支持，互相配合。加强林业、应急、公安、水务等部门的协调配合，如水务部门在水源地、河流管理等方面留出森林防火所需的取水点等。各基层单位、部门互通信

息资源共享，整体提升东丽区森林防火能力。

5 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5.1 主要估算依据

- (1) 《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
- (2) 《森林火险区综合治理工程项目建设标准》（2014）；
- (3) 中央预算内投资相关专项管理办法；
- (4) 中央财政资金相关专项管理办法；
- (5) 项目区域近年相关工程建设实际投入指标；
- (6) 国家及地方有关规划、规程、规定、投资指标等；
- (7) 土建工程参照当地近两年实际发生的基本建设工程造价；
- (8) 其它设备按厂家提供的报价。

5.2 投资估算范围

本规划投资范围包括森林防火预警监测系统建设、森林防火通信和指挥信息系统建设、防火阻隔系统和防火应急道路建设、

防火宣传教育系统建设、森林防火检查站建设、应急防火水源工程建设、森林防火装备配置、新建物资储备库建设、森林防火联动体系建设等八项建设内容。

5.3 投资估算

规划投资总需求为 2700 万元。规划内建设内容需以项目形式按程序申报，投资规模和建设规模以批复为准，规划到期后可视情况延期实施。其中森林防火预警监测系统建设 300 万元，森林防火通信和指挥信息系统建设 500 万元，森林防火阻隔系统和防火应急道路建设 1000 万元，森林防火宣传教育系统建设 50 万元，森林防火检查站建设 200 万元，应急防火水源工程建设 150 万元，森林防火装备配置、新建物资储备库建设 500 万元。

建设投资估算表

序号	建设内容	小计（万元）
总计		2700

1	森林防火预警监测系统建设	300
2	森林防火通信和指挥信息系统建设	500
3	森林防火阻隔系统和防火应急道路建设	1000
4	森林防火宣传教育系统建设	50
5	森林防火检查站建设	200
6	应急防火水源工程建设	150
7	森林防火装备配置、新建物资储备库建设	500

5.4 资金筹措

5.4.1 中央投入

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中央财政林业项目支持，具体投资额以中央项目批复为准。

5.4.2 市财政投入

争取市财政专项资金支持，纳入市财政专项资金预算，用于森林防火建设项目补助，具体投资额以市财政批复额度为准。

5.4.3 区财政投入

区财政落实支出责任，每年安排专门用于东丽区森林防火项目重点工程建设的相关配套保障资金。

5.4.4 社会资本

积极引导各类社会资本参与工程建设，探索工程市场化建设、运营、管理有效模式，建立健全多元化的投融资机制。

5.4.5 资金管理

东丽区农业农村委员会等有关部门在组织项目实施过程中，要统筹考虑多层次多渠道的资金，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综合效益。建立健全资金使用管理长效机制，严格按照批准的工程建设内容、规模和标准使用资金，加强治理、进度、成本、安全控制，确保工程顺利实施。加强资金使用监督检查和审计稽查，建立使用资金的责任制，切实发挥投资效益。

6 建立健全森林防火长效机制

6.1 加强统筹协调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切实落实政府行政首长负责制，压实森林防火工作的主体责任。把森林防火工作作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加强本规划与相关领域专项规划之间的衔接，确保各相关规划目标一致、各有侧重、协调互补。确保全区森林防火机构统一设置，建立区、街道、社区三级林长体系，把森林防火工作纳入林长制重要工作内容中。各级森林防火主管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通力协作，齐抓共管，形成合力，指导规划实施，为规划有效实施创造条件，确保有关政策落实到位。

6.2 强化资金保障

森林防火是一项社会公益事业，其建设和运营经费除中央、

市投入外,还应建立以政府投入为主体的森林防火经费保障机制。

《森林防火条例》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森林防火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保证森林防火工作需要。把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及装备能力建设纳入林业发展和生态建设规划;把森林火灾预防和扑救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算,并按国民经济的发展水平逐步加大投入力度,建设经费地方财政应足额配套;专业队伍人员经费和队员后续保障经费纳入各级财政预算。建立稳固的预警、通信、信息等设施的运行维护经费渠道。探索在大面积的造林绿化建设等工程中将森林防火设施建设资金纳入工程总投资。

6.3 严格项目管理

按照国家基本建设和专项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加强项目申报、审批、实施、验收等环节的监督和管理,落实项目配套资金、自建资金及日常运行维护资金。争取建设成为全市森林防火基本建设示范区,发挥典型示范作用,提升项目建设和管理水平。

6.4 提升科技支撑

加强视频监控、应急水源、通信管理和信息指挥、高科技灭火装备等先进技术的应用。研发适合林区的轻便、高效灭火机具与装备，开展新技术、新方法、新理论的学习和培训。根据实际情况与科研院所、高校、学术团体、学术组织建立长期的科研合作关系，有计划地选派相关人员进行进修学习，加强森林防火业务部门与科研、生产单位的合作交流。保证每年从防火项目投资中安排一定比例用于防火科研和防火培训的基础设施建设与人员训练。把岗位培训纳入规范化、制度化轨道，逐步实行“先培训后持证上岗”的制度，对重要岗位的技术骨干进行重点培养，推动森林防火的科技水平迈上新台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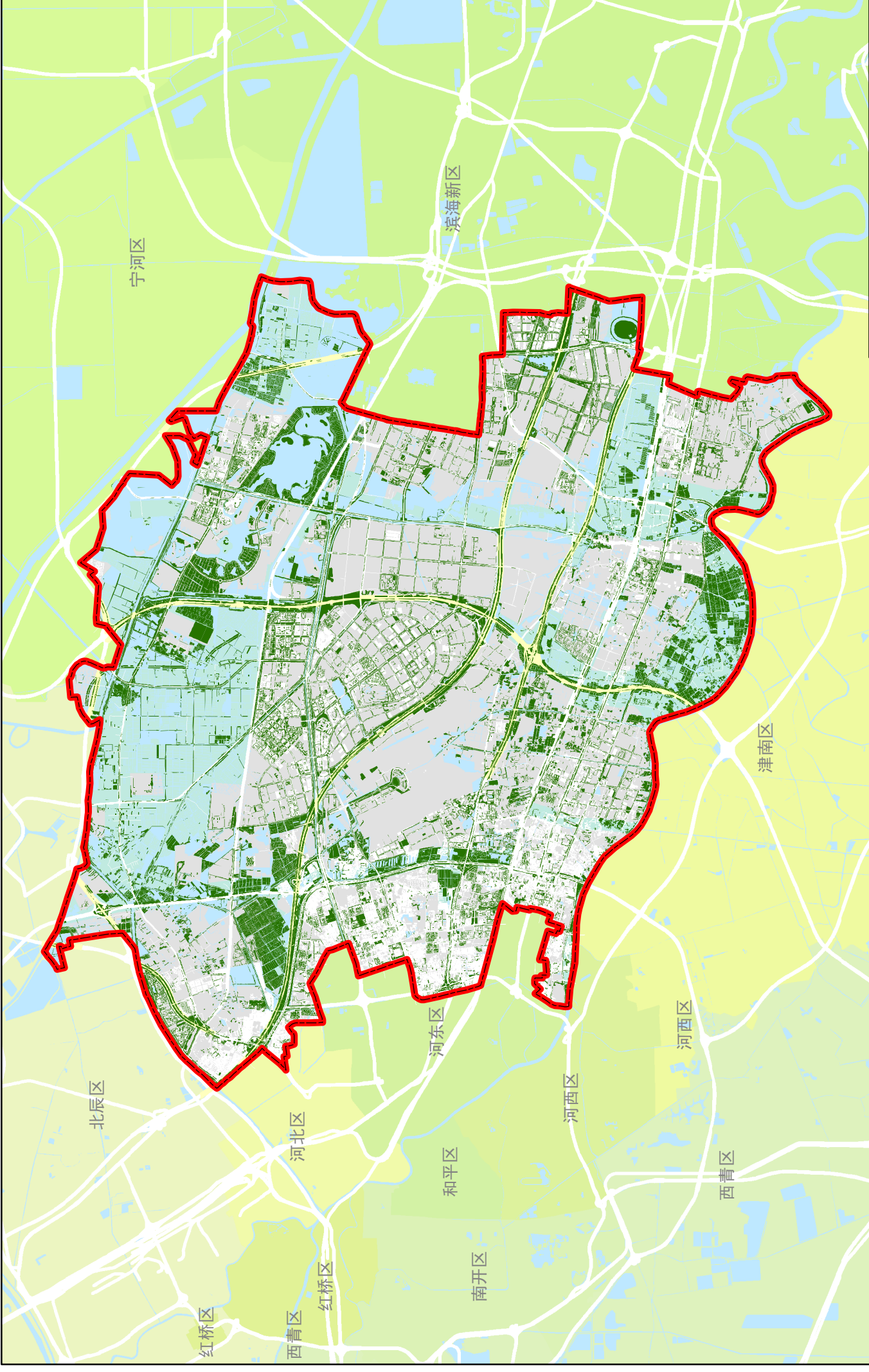
6.5 引导全民参与

大力学习宣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加强森林防火宣传，积极促

进公众参与，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不断推进政务公开，提高森林防火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大力整合全社会资源，集中力量开展科普及专业培训，组织开展森林防火应急演练推进森林防火科普基地建设，大力提升全社会森林防火的意识和森林防火能力，使森林防火成为全社会的自觉行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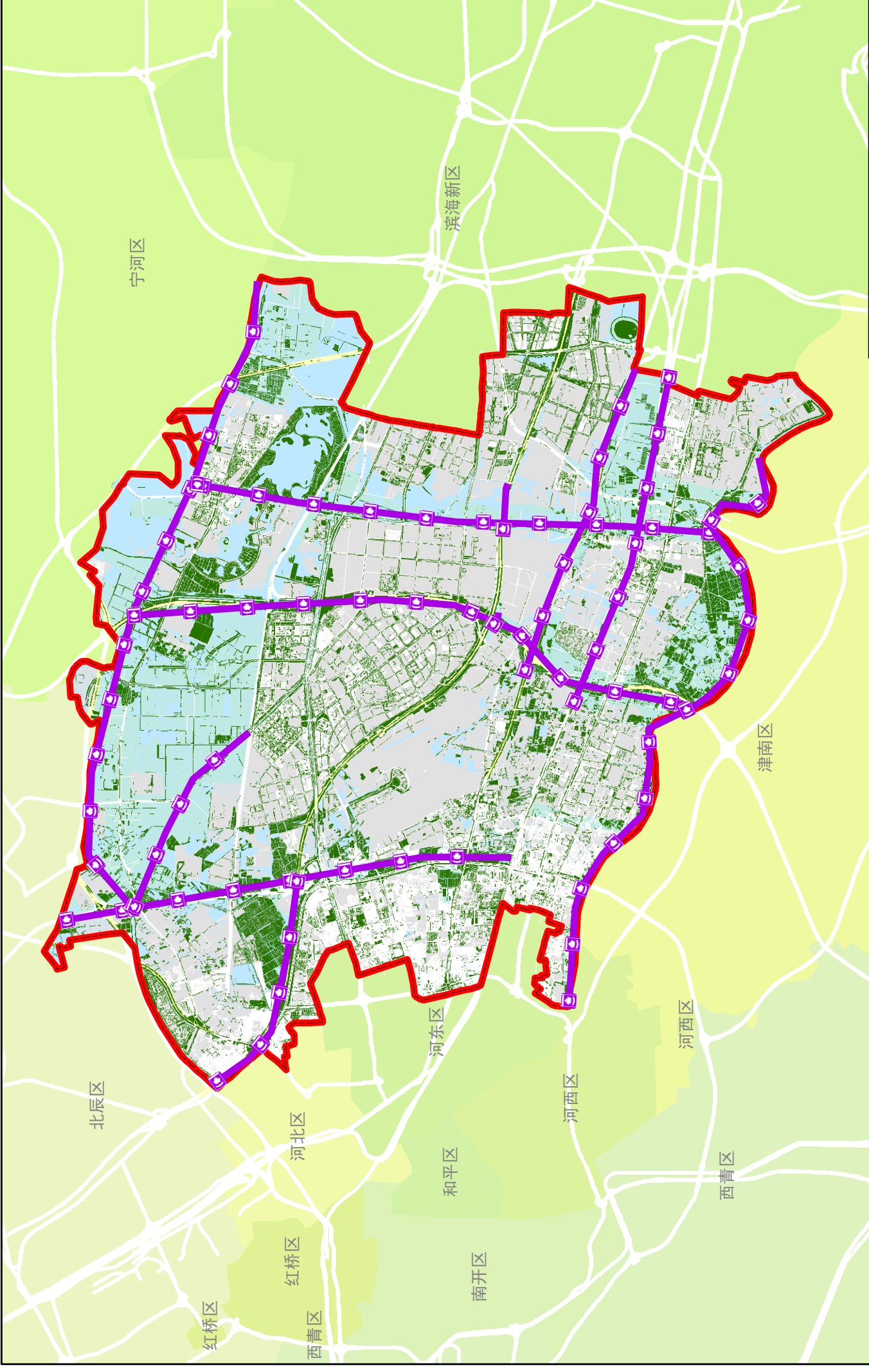
6.6 实施绩效考核

制定规划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评价绩效考核办法，建立有效的指标体系和科学合理的评价考核机制。对规划任务完成情况实行年度检查，完成情况较好的给予政策和资金倾斜。规划实施过程中，跟踪分析规划实施情况，掌握主要目标和任务完成进度，适时开展规划评估，提交评估报告，并根据评估结果提出需要调整的规划内容或对规划进行修订的建议，报区政府批准后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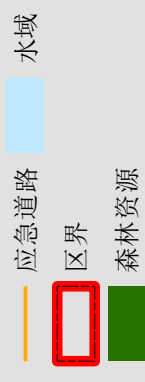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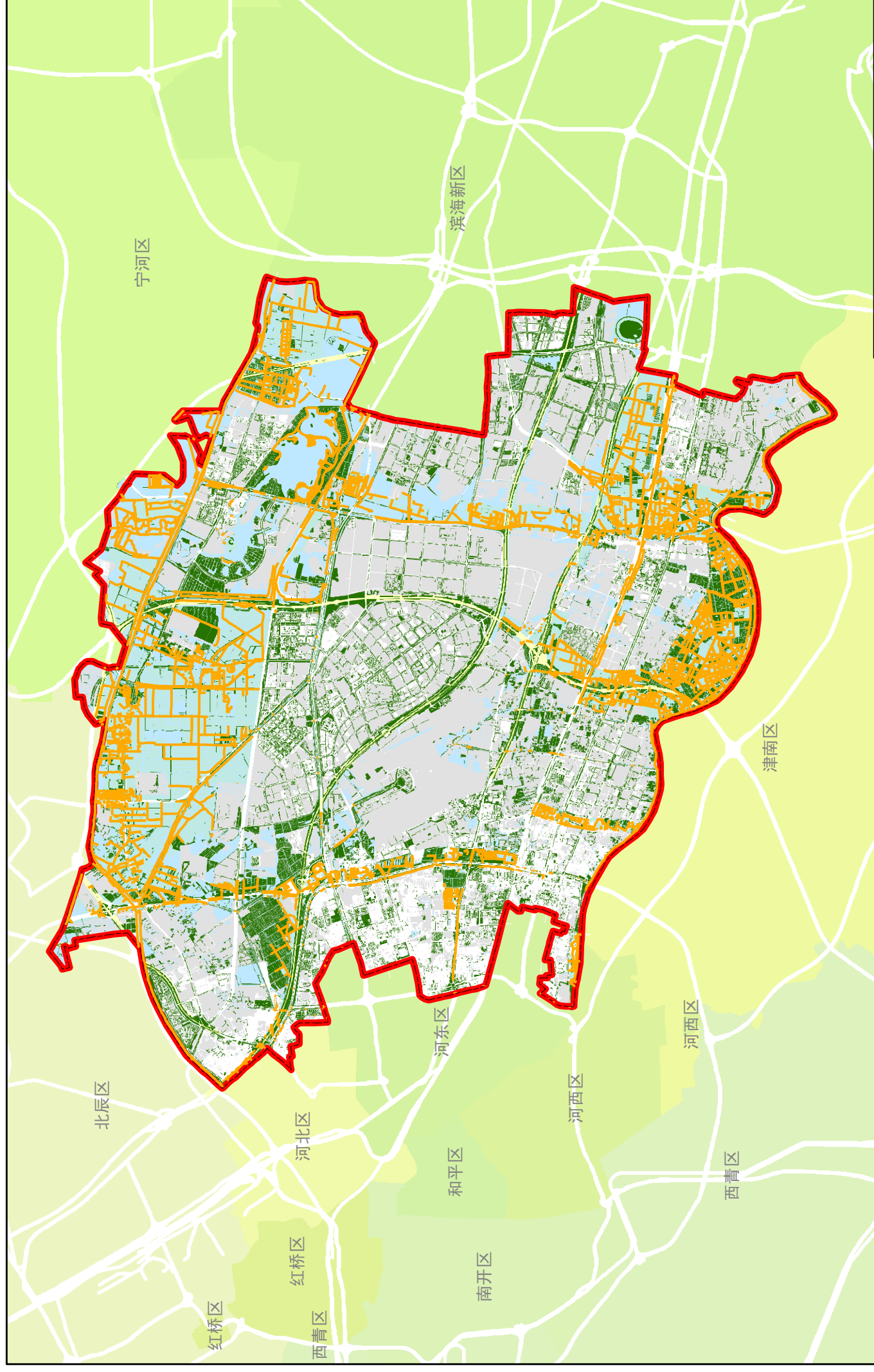
东丽区森林资源现状图

	区界
	水域
	生态空间
	森林资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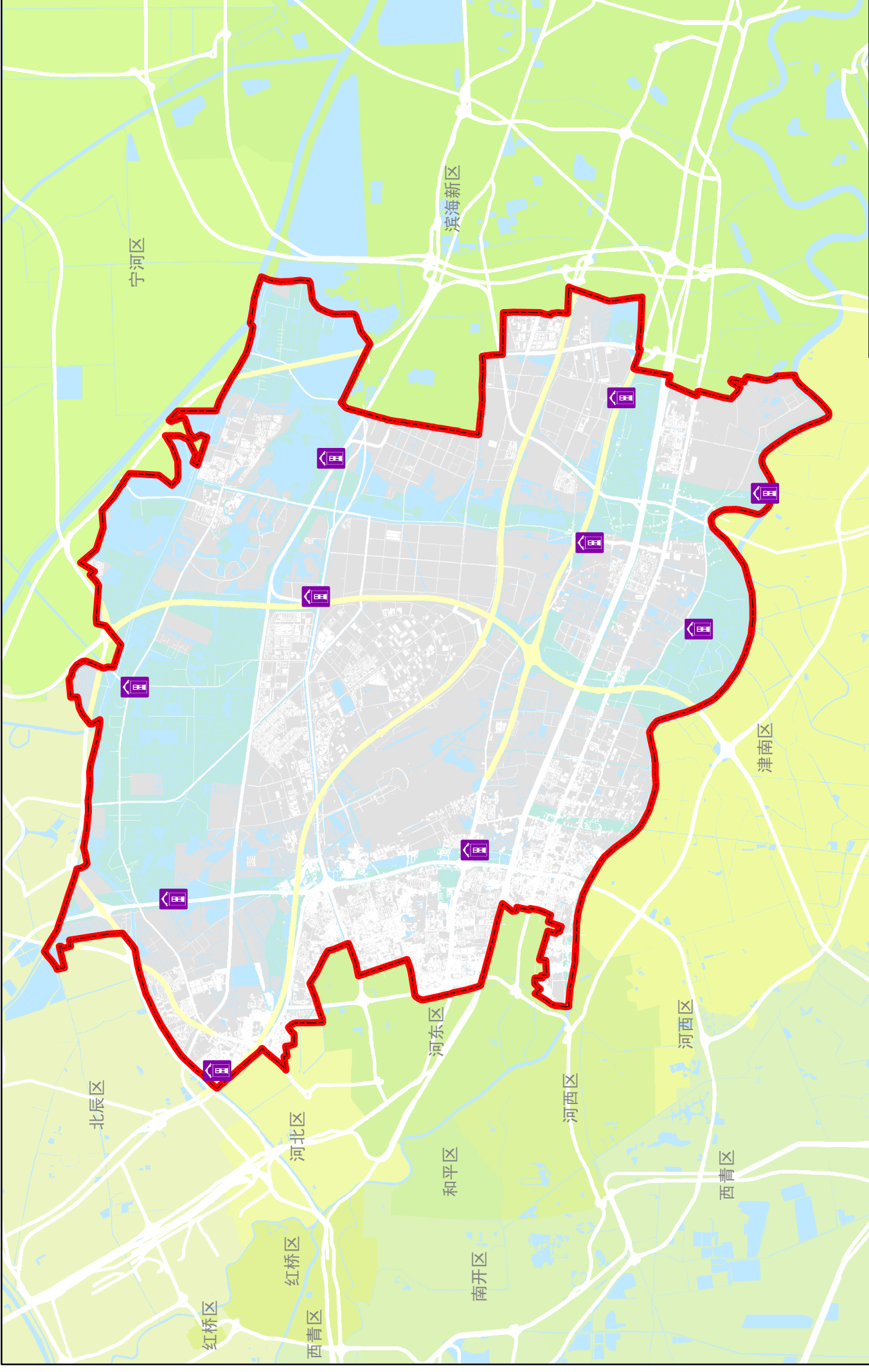


东丽区规划森林防火隔离带示意图





东丽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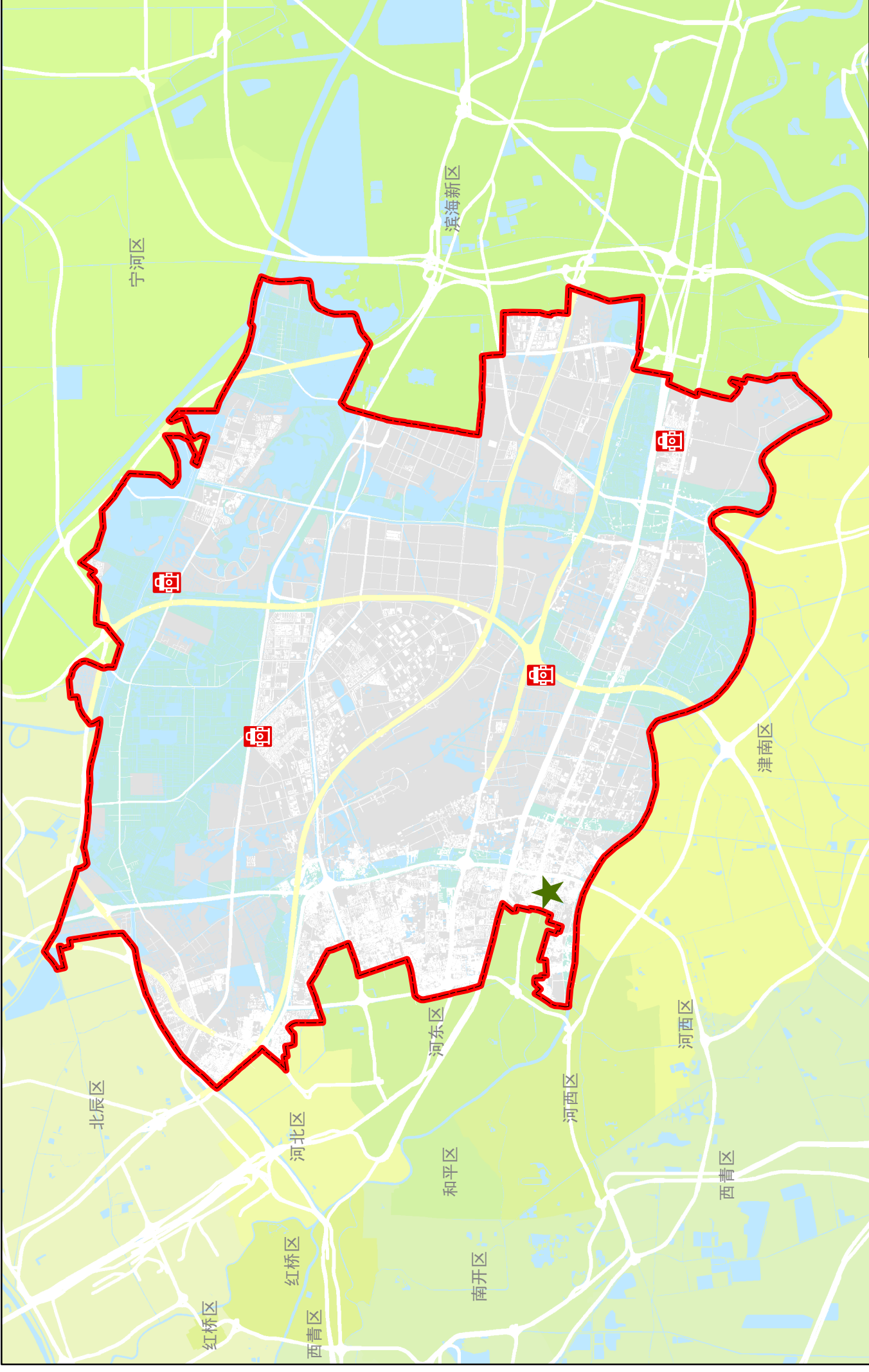
东丽区规划森林防火监测点分布图

 监测点

 水域

 生态空间

 区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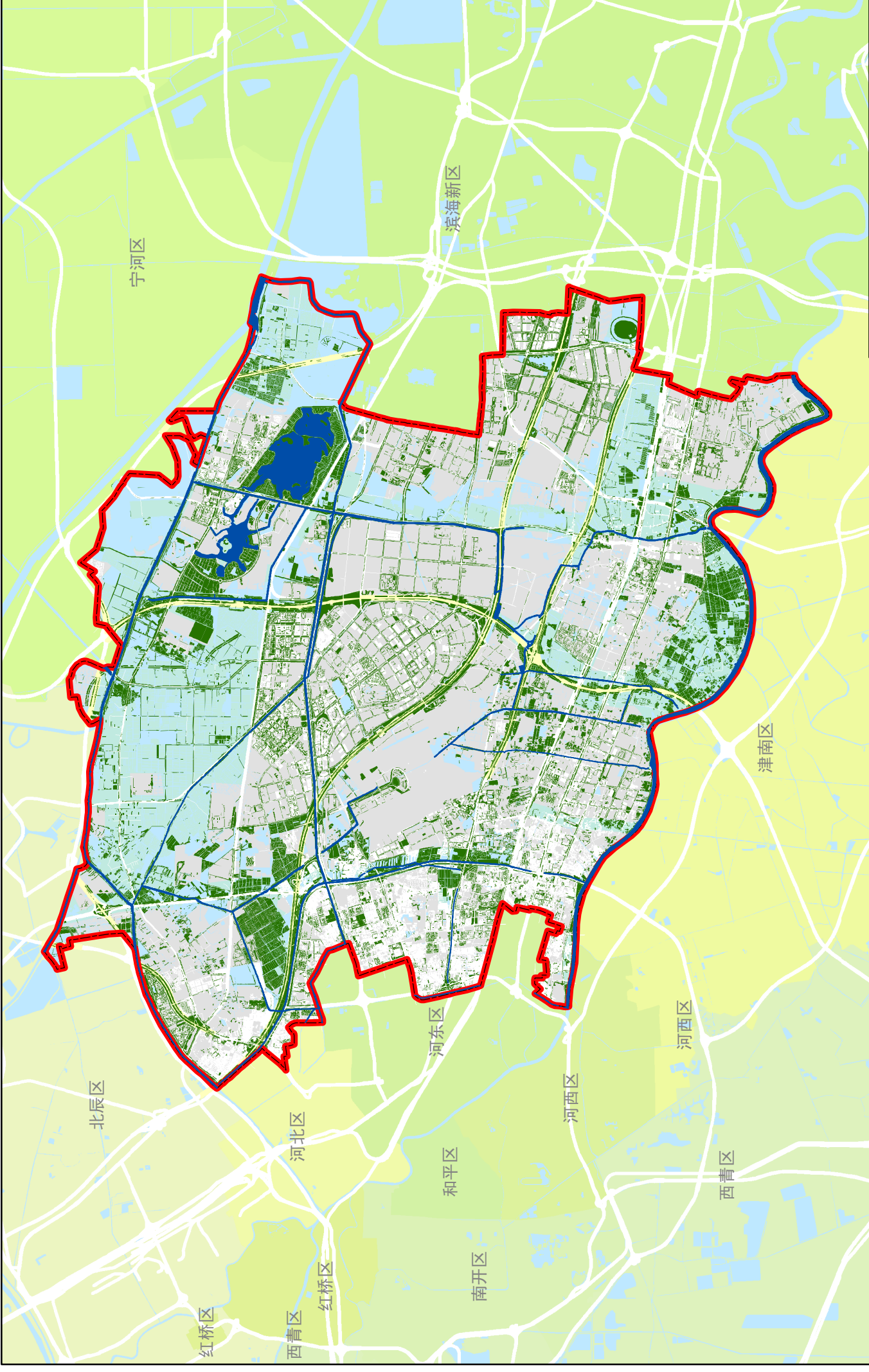
应急指挥部

应急响应点

水域

生态空间

东丽区森林火灾应急救援站点分布图



东丽区森林火灾规划应急水源分布图

- 森林资源
- 应急水源
- 生态空间
- 区界